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 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3日以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 2024年4月17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 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均以现场方式参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周小兵先生召 集并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独立董事李澄列席了本次会议。本 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 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程序合法。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 媒体披露的《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徐光华)》《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顾卫平)》《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金学军)》《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李澄)》。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董事会已授权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年度目标的完成情况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确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针对公司2023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进行了讨论和审查,认为其报酬情况均按公司相关规定执行,考核方案合理,薪酬水平适宜,薪酬

的发放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 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

经与会董事审议,一致同意以现有总股本 239,2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5.0 元(含税)。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任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聘任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计划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15、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评估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全体独立董事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同意对此出具《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评估意见》。

16、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于 2024 年 5 月 9 日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授权公司证券事务部全权办理股东大会准备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8日